

共青团安徽省委员会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科学技术协会
安徽省学生联合会

皖青联〔2022〕15号

关于举办第十届“挑战杯·华安证券”安徽省
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通知

各市团委、教育局、人社局、科协、学联，省直团工委、省国资委团工委、各直属高校团委、有关直属企业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国家双创工作部署，进一步聚焦为党育人功能，从实践教育角度出发，引导和激励学生弘扬时代精神，把握时代脉搏，通过开展广泛的社会实践、深刻的社会观察，不断增强对国情社情的

了解，将所学知识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提高创新、创意、创造、创业的意识 and 能力，提升社会化能力，为加快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徽贡献青春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团省委联合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科协、省学联共同举办第十届“挑战杯·华安证券”安徽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

本届竞赛由团省委、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科协、省学联共同主办，安徽工业大学、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办。竞赛成立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相关负责人组成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负责竞赛的组织、宣传、活动安排和会务等工作；成立竞赛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负责竞赛作品的评选审定工作。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团省委学校部。

二、竞赛时间

2022年4月至6月。

三、参赛对象

1. 普通高校学生：2022年4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普通高等学校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不含在职研究生）。

2. 职业院校学生：2022年4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职业教育本科、高职高专和中职中专在校学生。

四、赛事分类

1. 大赛分类。普通高校和职业院校分类进行竞赛评选。

2. 赛程安排。聚焦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设置五个组别：

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突出科技创新，在智能制造、人工智能、信息技术、生命科学、新材料、军民融合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在农林牧渔、旅游休闲、城乡融合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城市治理和社会服务：围绕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在政务服务、消费生活、公共卫生与医疗服务、金融与法律服务、教育培训、交通物流、人力资源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生态环保和可持续发展：围绕可持续发展战略和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在环境治理、可持续资源开发、生态环保、清洁能源应用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文化创意和区域合作：突出共融、共享，紧密围绕“一带一路”和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成渝地区及粤港澳大湾区等经济合作建设，在工艺与设计、动漫广告、体育竞技和国际文化传播、对外交流培训、对外经贸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五、竞赛安排

本次竞赛依然采取学校和省两级赛制。参赛者向本校团委提出参赛申请，申报参赛作品，经过学校校赛选拔后，统一报送作

品参加省级比赛。

1. 校赛：5月上旬前，各学校自主完成校赛，每个学校选送参加省赛的作品中普通高校报送15件、职业院校报送9件，请各校按照校赛成绩做好项目推报排序，供省级复赛评审参考（其中，上一届“小挑”获省赛“挑战杯”“优胜杯”的学校可额外报送3件作品；获“优秀组织奖”的学校可额外报送2件作品；省赛承办高校可额外报送2件作品）。每人限报1件，每个团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10人，每件作品指导老师不超过3人，推报参加省赛的作品于5月8日前将相关材料报送到安徽工业大学邮箱。

2. 复赛：5月中旬。评审委员会将对各学校报送参加省赛的作品进行全面、严格和公正的评审，决定入围省级决赛的作品名单，并于5月下旬公布。

3. 决赛：6月中旬。各学校入围决赛的团队对作品进行充实完善，并将完善后的作品提交参加终审决赛。终审决赛结果揭晓后，组委会将公布成绩并进行表彰奖励。

六、评审工作

1. 评审要点：突出实践导向，在考察作品商业价值的基础上，更加注重学生了解社会现状、关注社会民生、解决社会问题的意识、能力和水平。具体包括作品的社会价值、实践过程、创新意义、发展前景和团队协作等方面。具体评审参照《“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评审要点》。

2. 奖项设置：大赛面向参赛作品设金、银、铜奖，推荐参加

国赛作品从金奖作品中产生。面向参赛学校设“挑战杯”“优胜杯”“优秀组织奖”等集体奖。“挑战杯”授予竞赛团体成绩最佳的学校，以校为单位计算团体总分，如遇团体总分并列第一，以获金奖的数量排序；“优胜杯”按照各学校项目获奖名次赋分，核算总分后评定；“优秀组织奖”根据各学校项目获奖情况、校赛组织情况、线上活动参与情况等评定（普通高校和职业院校根据参赛情况统筹分配）。

七、相关要求

1. 提高认识，精心组织。“挑战杯·华安证券”安徽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是大学生科技创新系列竞赛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施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的重要内容，是促进大学生就业创业的重要举措，也是第十三届“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省级选拔。各学校要高度重视，成立由本校主管领导牵头的组织协调机构，把竞赛当作一项重要工作抓紧抓好。

2. 建章立制，加大支持。各学校在组织工作中要突出抓好机制建设，为竞赛长期发展、惠及更多学生提供有利的政策保障。鼓励各校对参赛团队建立扶持和奖励制度，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选派专业教师对申报项目进行全程指导，对获奖学生给予专项奖励。

3.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学校联合所在地市华安证券分支机构对竞赛活动的宣传进行策划，积极寻找宣传资源，努力形成关注关心和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良好舆论氛围，更好地体现活

动的宗旨，推动青年学生创业意识和创业精神的培养。要注意宣传“挑战杯”的统一品牌，不断扩大“挑战杯”在青年学生和社会中的影响力。

4. 严格流程，规范上报。大赛由团中央统一开发赛事平台，实现参赛报名、在线评审、视频答辩、展示交流等功能。平台拟于5月初上线，具体事项另行通知。各学校按照赛事平台指南做好校级初赛和参加省级复赛、决赛工作，务必按照大赛章程在平台进行报备和申报，优秀组织奖评选主要依据高校报备数量和获奖情况。

八、联系方式

团省委学校部

联系人：许飞

联系电话：0551-63609726

电子邮箱：ahsxl@qq.com

通讯地址：合肥市包河区中山路1号省行政中心2号楼2071室

安徽工业大学团委

联系人：印路路

联系电话：0555-2316530

电子邮箱：tuanwei@ahut.edu.cn

通讯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湖东路59号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普惠金融部

联系人：王京辉

联系电话：0551-65161900

电子邮箱：10820394@qq.com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天鹅湖路198号华安证券

附件：

1. 第十届“挑战杯·华安证券”安徽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组委会成员名单

2. 第十届“挑战杯·华安证券”安徽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具体时间安排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第十届“挑战杯·华安证券”安徽省大学生 创业计划竞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 主任：**杨 正（团省委书记）
解 平（省教育厅副厅长）
刘少华（省人社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魏军锋（省科协副主席）
张 涛（省学生联合会主席）
陆 林（安徽工业大学党委书记）
章宏韬（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 执行主任：**胡 靖（团省委副书记）
祖 明（安徽工业大学党委副书记）
汲 杨（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 委员：**查晓陆（省教育厅高校学生处副处长）
程宗录（省人社厅就业促进和失业保险处处长）
纪光水（省科协学会部部长）
邹永生（团省委学校部部长）
王 菁（安徽工业大学团委书记）
钱家悦（华安证券投教基地负责人）
- 办公室主任：**邹永生（兼）

第十届“挑战杯·华安证券”安徽省大学生 创业计划竞赛具体时间安排

第十届“挑战杯·华安证券”安徽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终审决赛将于 2022 年 6 月中旬在安徽工业大学举行。为确保各项竞赛活动顺利开展，现将本次竞赛各阶段的时间安排如下：

1. 2022 年 4 月，由共青团安徽省委、安徽省教育厅等竞赛主办单位共同下发文件，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等组织机构，制定具体的竞赛组织实施方案；

2. 2022 年 5 月 8 日前，各参赛学校根据竞赛组织实施方案要求自主组织校内初赛，并对本校的参赛作品进行资格及形式审查、评审和公示，将推荐参加省赛作品通过线上平台报送到省级组委会；

3. 2022 年 5 月中旬，竞赛评审委员会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并公布获得省级决赛资格的作品名单；

4. 2022 年 5 月底，各学校认真组织准备参加省级决赛的参赛团队进一步完善作品，做好决赛线上答辩准备工作；

5. 2022 年 6 月中旬，举办省级终审决赛，并根据决赛评审结果确定参加第十三届“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作品。

共青团安徽省委办公室

2022年4月22日印发
